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 
162號

聯絡人：林子筵

電話：02-77495809

電子信箱：fifiluv117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進字第11210244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場地租借EDM (1121024419-0-0.pn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進修推廣學院場地租借優惠方案，歡迎洽詢並轉  
知所屬單位協助公告相關訊息有效傳播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進修推廣學院場地空間設有演講堂、會議室及一般教室提供場地租借服務，座落於臺北市大安區精華地段，鄰近捷運古亭站及東門站，交通便捷，各項設施及服務優質完備，適合各機關團體舉辦培訓研習、記者會、會議暨畢業典禮等活動，提供臺北地區會議空間、課程教室、場地之租借。
- 二、本校進修推廣學院階梯及會議場地等均配置E化講桌、單槍投影及無線麥克風。階梯場地含演講堂(148席)及視聽教室(88席)、會議場地含會議室(40席)及講座教室(35席)。
- 三、即日起至2023年11月30日推出場地優惠方案，如下：(一)方案A：凡預訂住宿師大會館任一房型，不限平假日，於住宿期間租借及使用場地，可享單場場地費用8折優惠。

電子  
文  
騎

5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9/05



1120006209

(二) 方案B：租

借週五、週六、週日晚上時段，可享單場場地費用9折優惠。

(三) 方案C：租借週一至週五上午、下午時段，可享單場場地費用9折優惠。

(四) 方案D：租借場地凡連續10場次以上(含)，先行一次繳清場地費以8折優惠，每月單場更改日期以一次為限，並於3個月內使用完畢。

(五) 場地收費基準以原價計算，進修推廣學院保有最終決定權以及活動辦法之修改權、對本辦法在內之所有文字亦保有最終解釋權。

四、場地實景瀏覽及租借相關資訊請參考本館網站「場地租借」介紹 (<https://www.sce.ntnu.edu.tw/home/space/>)。聯絡方式：本校進修推廣學院場地租借洽詢電話(02) 7749-5802或(02) 7749-5803；時間：周一至周日9:00至21:00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縣市文化局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外交部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部屬機關

副本：

電 2023/09/05 文  
交 08:14:44 章

校長 吳正己